

歌声

□魏人彪

每天早上到达办公室,打开播放器,歌声骤然响起,如春意盎然回荡在心田。

其实,我对音乐的领悟能力是很差的。唱歌吧,可能跑调跑到非洲去;跳舞吧,三步四步稀里糊涂,总是踩不准乐点,害得对方无所适从。但尽管没有一双“音乐的耳朵”,却不妨碍我一厢情愿地喜欢音乐,喜欢听歌。

人的一生,终究会错过很多东西的,比如我与音乐。小学毕业时,班主任老师挑了班上七八个同学去中学面试,其中有我。那天阳光灿烂,路过田间稻穗正饱满,散发着淡淡的馨香。中学教音乐的老师比十二三岁的我们高不了多少,胖嘟嘟的。她站着,一脚踩风琴,双手在黑白的琴键上叮叮咚咚地来回,让同学们一个一个地过。

轮到我,老师问,你会唱什么?我摇摇头,想不出自己会唱什么歌。老师又问,《东方红》会吗?我点点头。是啊,我怎么忘了?每天清晨广播里的第一首乐曲就是《东方红》,我跟着哼过不知多少遍的,当然,小学的音乐课也教过的。老师奏过门,我和上去唱:“东方红,太阳升……”好,只唱了一句,就被老师叫停。开学时,我去了六班,与八班(文艺班)擦肩而过。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台湾校园歌曲风靡大陆。肩头斜挎一支吉他,在低沉浑厚、富有节奏的“嘞嘞嘞嘞”

中自弹自唱,“晚风轻拂澎湖湾,海浪逐沙滩”——那个潇洒“范”,不知让多少青年男女心仪,20岁的我也毫不例外。有一天

下班,我向同事借了吉他带回家,向母亲提出也要买一把的恳求,母亲不同意。那时,一把吉他要40多元,是我当时一个半月的工资收入。如



果放在现在,孩子愿意学一两门才艺,又有哪个家长会不支持、不愿倾囊而出的?但那时候,要从牙缝中省出40多元钱,也确实不易。我很委屈很无奈,一个人跑到树木葱茏得近乎阴森的跃龙山上,躺在烈士陵园平台的石条凳上。林木深处一两声夜鸟的啼叫、小风拂过树梢的飒飒声,以及白得寒气逼人的月光,仿佛都有意配合着我的心灰意冷。

1994年1月,我初到深圳打工,有一次在街上与一老乡邂逅。他好像是音专毕业的,家乡总工会、文化部门组织举办一些文艺晚会,都有他参与筹划的身影。他带我到OK厅。那时内地流行卡拉OK还有待时日,我也根本不知道卡拉OK为何物。他为我点了一首《一剪梅》。我登上台,眼前是不停旋转变幻的彩灯和幽暗的大厅四周一簇簇光怪陆离的人群,音乐起,我一下慌了手脚,只念了“真情”两个字就落荒而逃。

但人总归是有情结的,情结不散,心爱不去。后来我回到内地,在一家化妆品营销公司工作。悠闲的晚上,我就会坐在电视机前,不追剧,不问体育,不看综艺和时事,那时没有音乐频道,我盯住地方台的“点歌台”节目,听歌,一个钟头一个钟头地听,反反复复地听,仿佛遇见了知心朋友,绵绵相守,忘却时光,一直听到深夜时分瞌睡来袭。如此,日复一日,月复一月,漫漫长夜,歌声相伴,一腔背井离乡的愁绪,也因此暂时淡了、散了……

现在,每当熟悉的旋律和歌声响起,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怀念那段颠沛流离的日子。

时光有你,岁月静好。俗世的生活已使我们的情感变得越来越僵硬、粗糙,只有音乐和歌声的浸泡,才能回归柔软,依然如初!

歌声动听,在同一楼层的办公区飘荡。陆续前来上班的同事们经过,免不了和我打声招呼,是歌声迎接我们开始了新的一天。

世界上的浪漫有很多种,听歌成痴也一定可以入列其中吧。

这里,要对鲁智深称赞道:“逍遥不畏千程路,辛苦惟存一片心。”

可是,他林冲又是怎样对待鲁智深的呢?

我们来看小说是怎样写的:行得三四里路程,见一座小小酒店在村口,四个人入来坐下。两个公人道:“不敢拜问师父在哪个寺里住持?”智深笑道:“你两个撮鸟问俺住处做甚么?莫不去教高俅做甚么奈何洒家?别人怕他,俺不怕他!洒家若撞着那厮,教他吃三百禅杖!”两个公人哪里敢再开口。

董超、薛霸怕回去后向陆谦交不了差,就想套出鲁智深的来路。于是,董超、薛霸就当林冲的面,询问鲁智深是哪里的住持。

但是,鲁智深一眼就看穿了他俩的伎俩:“你两个撮鸟问俺住处做甚么?莫不去教高俅做甚么奈何洒家?”吓得董超、薛霸再也不敢开口打探。

沧州临别,鲁智深为了教训董超、薛霸好生看护林冲,就一禅杖打折了一株松树。

(鲁智深)喝一声道:“你两个撮鸟,但有歹心,教你头也与这树一般!”摆着手,拖了禅杖,叫声:“兄弟保重。”自回去了。两个公人道:“好个莽和尚,一下打折了一株树。”林冲道:“这个直得甚么?相国寺一株柳树,连根也拔将出来。”

鲁智深千里护送林冲到沧州,一路上“买酒买肉,将息林冲”。可是,鲁智深这才刚一转身,那林冲这么轻轻一句话,就把鲁智深刻意掩藏的行踪,暴露得一清二楚。

于是,后果就很严重。

那么,鲁智深为了救林冲,到底碰到了怎样的难题呢?

(未完待续)



兄弟在哪里? ——损友林冲(之二)

□胡杨

上回我们说到,作为鲁智深结拜兄弟的林冲,在高衙内再次调戏林娘子后,既不想见到鲁智深,而且还对鲁智深非常的冷淡。

这又是为什么呢?

我们曾在《林冲休妻之谜》一文中分析过,林冲其实是一个精致的利己主义者。所以,林冲之所以不想见到鲁智深,之所以会如此冷淡鲁智深,原因就一个,就是怕鲁智深万一知道了高衙内再次调戏自己娘子的事情后,会去找高衙内、高俅的麻烦,会闯祸连累了自己。

因为,鲁智深曾明确地告诉过林冲:“你却怕他本官太尉,洒家怕他甚鸟?俺若撞见那撮鸟时,且教他吃洒家三百禅杖了去。”

各位看官,正是鲁智深那句“且教他吃洒家三百禅杖了去”的壮语,既让林冲再度认识了鲁智深,也让林冲更加害怕了鲁智深。

那么,林冲与鲁智深之间,又会发生怎样的故事呢?

接下来,我们先来看野猪林这一节。

小说第九回写道:话说当时薛霸双手举起棍来,望林冲脑袋上便劈下来。说时迟,那时快,薛霸的棍恰举起来,只见松树背后雷鸣也似一声,那条铁禅杖飞将来,把这水火棍一隔,丢去九霄云外,跳出一个胖大和尚来,喝道:“洒家在林子里听你多时了!”

鲁智深这一出场的阵势,真可谓气吞山河,读来令人荡气回肠。

鲁智深便扶起林冲,说道:“兄弟,俺自从和你买刀那日相别之后,洒家忧得你受苦。自从你受官司,俺又无处去救你。打听的你断配沧州,洒家在开封府前又寻不见。恐这厮们路上害你,俺特地跟将来。洒家见这厮们不怀好心,越放你不下。你五更里出门时,洒家先投奔这林子里来,等杀这厮两个撮鸟,他倒来这里害你,正好杀这厮两个。”

但是,林冲却劝鲁智深道:“既然师兄救了我,你休害他两个性命。”

鲁智深便对董超、薛霸两个防送公人喝道:“你这两个撮鸟!洒家不看兄弟面时,把你这两个都剁做肉酱;且看兄弟面皮,饶你两个性命!”

鲁智深这一口一个的“兄弟”,不但叫得无助中的林冲落泪,也叫得我们读者感动。

原来,鲁智深自从那日和林冲分别后,深知林冲被人诬陷,但又无处可救。打听到林冲断配沧州,在开封府前又寻不见林冲。鲁智深唯恐董超、薛霸在半路上要加害林冲,于是就一路暗中尾随而来。

所以,才有了野猪林这一节惊心动魄的故事。

而且,这鲁智深不但在野猪林里救了林冲的性命,为了防备董超、薛霸再次使坏,竟然把林冲一路千里护送到了沧州。

这鲁智深对林冲,真的可以说是情深义重了。难怪小说编写者写到

攻城6640路 匾额 越匠斗 梁樨岳樨
essay@cnnb.com.cn